

生活的教义

第 8 讲：应用于文化和艺术

德查姆斯主教于 1971 年讲授

我们一直在试图推测，如果新教会在世界范围发展，将来会发生什么，我想我们的猜测不亚于任何人。但我们的目的是要说明「著作的教导会产生什么影响」，这意味着「它现在应该对我们产生什么影响」。当新教会像著作预言的那样从少数人传播到多数人时，它将对文化和艺术产生什么影响，这是我们今晚选择的主题——文化和艺术。

我们（此前）提出了它对我们西方文明的影响，也就是说，对「从掌握自然力量中发展科学知识」的影响，对「工具和机械的发明，以及利用这些工具和机械造福地球社会」的影响。通过这些，人们得以衡量文明在过去各个时代的进步。在未来，文明将以越来越快的速度无限发展。没有人能够预知会有什么新发明和新发现。

但这主要是对智力发展的衡量。文化不能用同样的方式来衡量。文化与其说与智力有关，不如说与情感有关。文化是感觉出来的，而不是理解出来的。它取决于感知而非思考。它涉及一个人对深层价值的敏感度。正因如此，文化在文明中更

难定义。事实上，它是如此难以捉摸，几乎无法分析。评判文化的标准不是发明创造，而是艺术的发展——音乐、文学、绘画、雕塑、建筑、舞蹈和戏剧。对艺术的欣赏总是体现在衣着打扮、举止的文雅、动作的优雅、礼仪感、出于对他人的顾及而通过社会习俗所进行的个人克制。

文化源于对「更深层次现实，以及给人带来愉悦的『内在的和谐与美』」的感受和领悟。因此，一个有文化的人能够意识到别人所不能体会的更细微的区别。他能感受到别人视而不见的快乐和痛苦。他受到美的影响，也受到丑，或说美的反面的影响。因此，文明与文化的关系就像真理与良善的关系，或智力与爱的关系。文明是相对外在的，是一个容器，而文化则包含在文明之中，赋予文明生命和意义，因为文明训练人的理解力、双手和感官，从而产生效率和技术，而文化则给人「对内在的美与和谐」的启迪和感知。它揭示爱、目标和目的，外在事物存在就是为了这些爱、目标和目的。它揭示神性和属天事物的品质和功用。同时，它也赋予人们对粗俗、不和谐和丑陋的反面事物的敏锐感知。人从被造开始就被赋予了区分这两种对立面的能力，并因此成为人。

人类之所以能产生文化，是因为一切和谐与美都源于主。在主那里，无限事物是「可分别的一体」。除了在上帝里面，再没有如此完美的和谐。在祂里面的无限事物是可分别的一体。

因此，一个人越完美地感知到和谐和美丽，就越感受到神性的品质、上帝的品质、爱与智慧的品质；他越完美地认识主，就越感知到主所创造的所有对象之间的内在关系。也就是说，他在这些对象的功用中，感知到创造（他们）的神性目的，感知到这些对象用来代表并描绘的属灵和属天事物。这种感知的品质取决于人心智中活跃和占主导地位的爱。从上帝那里流入的爱包含着无限、无法捉摸和无法表达的事物。它在心智中成形的的方式，是捕捉和把握这些事物，并以内心的喜悦去感受它们。

然而，对于所有人来说，美感是模糊的，极其笼统的。这种感觉就像隔着一层厚厚的迷雾，遮住了远处的一切。因此，人总是在寻找。他能感觉到远处的事物，并一直在寻找它。因此，它吸引着心智去寻求更多的知识，从而表达这些内在的感觉，使它们更清晰、更具体，从而更令人愉悦。

表达必须在感官的层面上进行。我们必须从色彩和形式、声音和节奏的角度来感知这些事物，感受它们的和谐与美。然而，这些内在的和谐实际并不是色彩，也不是声音和形式。它们是爱——心智的情感——以及由这些爱所启发的思维。它们是从主通过圣言所接受的良善和真理，智慧和爱。它们是人性的。请注意，在所有艺术中，必须有人性的东西才能使其真实。在一首伟大的诗歌中，人们不会仅仅描述某个自然的物体，日出、瀑布或什么。（这自然物体）必须与人类的某种事物联系

在一起，与人类的某种情感联系在一起，它象征着这种情感，并使之更具体、更可见。

象征主义的奥秘就在于此——自然界的事物是主创造的，与人类生活中的事物相对应，代表并描绘（人类生活中的事物）。而正是对（自然界事物）与人类关系的感知，带来了一种内在的美，否则就会失去这种美。人类心智觉醒，感受到意愿、理解和功用的属天和谐——这是文化的真正原因。让我重复一遍：人类心智觉醒，感受到人类意愿、人类理解和人类功用的属天和谐——这是文化的真正原因。（这种觉醒）的表达和代表，以便与他人分享，这就是艺术的本质。对这些属天事物的内在觉醒的表达，以及对它们的代表，以便能够与他人分享——这是艺术的本质。一个人在自己的内心深处感知到这些美，就会自发地渴望传递给他人。当意识到这些美被他人所享受和欣赏时，就会极大地增强自己的喜悦感，因为通过这些美，自己为邻舍的幸福和福祉做出了贡献。

细细想来，文明和文化是截然不同的。一个人的文明程度可能很高，学识渊博，善于处理实际事务；但他缺乏文化，对内在美与和谐不敏感。一个人的效率可能很高，但他的敏感性却没有发展起来，对人类生活中更高尚的东西仍然冷漠无情。另一方面，一个人可能会发展出艺术和美感，但却完全忽略了其内在品质和目的。外在的形式可能只是用来抬高自己、蔑视

他人，残酷和无视他人的自由。在这种情况下，外在形式被歪曲了，被用于自我满足，而不是用于对主之爱和仁爱，而神性的本意是让外在形式成为（对主之爱和仁爱）的媒介。这一点在文化艺术史上体现得非常明显，尤其是在文艺复兴之后，外在的文化和艺术大复兴的时期，在欧洲，这种情况最终导致了法国大革命。它是一个空壳，仅仅是一种伪装，背后隐藏着各种形式的不和谐和丑恶，而且它建立在骄傲和对他人的蔑视之上。这是对于艺术的虚假观念。

如果我们要区分文化和艺术，我们会认为文化是「对属灵和谐的感觉」，而艺术则是「以外在和有形的形式对这些和谐的象征性表达」。文化是「对属灵和谐的感觉」，而艺术则是「以外在和有形的形式对这些和谐的象征性表达」。尽管人们不知道或不理解其中的原因，但世界各地的人们都承认这一点。一位作家最近这样表述——当我和一位画家一起站在一幅伟大的画作前，或者和一位建筑师一起漫步在一座宏伟的大教堂里时，我从未如此意识到我的文化存在缺陷。艺术家或建筑师看到并感受到了无数我未曾看到、未曾感受到、未曾想到的东西。与他相比，我是相对盲目和无意识的。

这种更深层次的感觉可能通过训练，也就是通过对细节的认真细致观察获得。但内在的感受来自于一种爱的流入，它将线条、色彩、形式和运动与情感、爱、渴望、灵魂的愿望联

系在一起。这就是人们在伟大的艺术面前产生敏锐感受和深入思考的原因。曾为布兰艾森大教堂（Bryn Athyn Cathedral）制定早期规划的建筑师拉尔夫·亚当斯·克雷姆（1863-1942，美国建筑师）在他的著作《艺术的使命》中说：既然美是对我们有限视野之外的一切的揭示，那么艺术，也就是「组织起来发挥效用的美」，就成了灵魂最伟大的语言。而詹姆斯·L·休斯（1846-1935，加拿大教育家）则将艺术定义为「以新的、与艺术家个性相协调的形式来表达一生中的最高启示」……它涉及看不见的事物，并试图诠释「无限」。它揭示了属灵洞察力最超凡的愿景。（《作为文化因素之一的艺术》）

所有这些都与著作的教导基本一致，只是著作明确教导说，这种「对和谐的内在感知」并非源于人类，而是「源自主、出于天堂」。关于显现于天堂的艺术形式，我们读到如下内容：

见已摆好的餐桌……上面是盛满各种食物的盘子和碟子。盛放碟盘的这些天堂图案是源于智慧的艺术形式（这里说「源于智慧的艺术形式」，是指「源于智慧的爱的形式」），是世界上任何技艺都无法创造、任何语言都无法描述的。盘子和碟子是银制的，它们的表面有浮雕，形式与它们支架的浮雕图案相似。酒杯由透明的宝石制成。这就是餐桌上华丽的摆设。（《婚姻之爱》14，天使向访客展示天堂的景象）

我曾见过天堂的宫殿，它们金碧辉煌，以至于无法描述。其上层建筑闪闪发光，仿佛由纯金筑成，其下层建筑仿佛由宝石筑成；有些宫殿比其它的更为壮丽……天堂的建筑便是这样，你可以说天堂的艺术是「艺术的本质」；这不足为奇，因为艺术本身就出自天堂。天使们说，这类事物和其它无数更完美的事物都呈现在他们眼前，由主以代表的方式展现给他们；然而，这些事物更多是愉悦他们的心智，而不是他们的眼目，因为他们在每一样事物中看到对应，并通过对应看见神性事物。（《天堂与地狱》185）

关于上古教会的艺术，是这样说的：

对他们来说，地上和世俗的外在感官物体什么都不是。他们也不觉得这些物体有任何快乐可言，只喜欢它们所象征和代表的事物。所以当看到地上的物体时，他们根本不思想这些物体，只思想它们所象征和代表的事物；这些事物最令他们快乐，因为它们是存在于天堂中的那类事物，他们从（这类事物中）看到主自己。（《属天的奥秘》1122）

如果我们思考一下，在这里也是一样，因为最能打动我们的东西，是与我们所爱的人有关的东西，在此世也是如此。对我们来说，有价值的东西是我们所爱的人给我们的。但我们并不总是把这两件事联系在一起。在另一个世界里，这就是他们一直关注的——人性的一面——是人性的部分让它变得美丽。

这一切都说明了文化与宗教之间密切而必要的关系。一切和谐与美的源头都在上帝里面，在祂里面，无限事物是「可分别的一体」——这是万物最完美的和谐。

圣言是向人类和天使揭示主的神性品质的媒介。因此，圣言打开天堂之门，唤醒人类的心智，使其感受到真与善的和谐，从中产生「对真和善的内在敏感」——对和谐与美的事物的内在敏感。（这种敏感）产生纯正艺术——一直都是这样。艺术总是与宗教联系在一起，在其最辉煌的时期，艺术的灵感也来自宗教。始终如此。内在的情感、思维、爱和感知在内在心智中被唤起，要求表达和行动，从而产生出相应的、能够被身体感官所感知的美的形式。

基督教艺术产生于福音书的灵感，耶稣基督的教导，主作为一个人在世间开启的新愿景。福音书中关于主及其教导的所有内容都成为艺术灵感的中心。这就是为什么文化、艺术和宗教总是相互并行。甚至连「文化」（culture）这个词也源于「敬拜」（cultus）——「对上帝的敬拜」来自「对祂的看见」，「对祂神性法则的理解」，（这种看见和理解）揭示上帝创造万物的统一、和谐和美。这是真正艺术的灵感来源。

只是到了现代，艺术和宗教才被分离开来。随着基督教会消亡，以及对耶稣基督作为上帝的真正信仰的消亡，现代的人们一直有很大的决心要将两者分离开来。有这样一种强烈

的倾向和努力，要把艺术从宗教中分离出来，使艺术成为「一个人内在感受的表达」——他自己的内在感受，无论这感受是什么。这就是所谓的「自我表达」，这已成为现代艺术赖以存在的「伟大理念」，因为在现代社会中，宗教已不再是真正的灵感源泉。换句话说，人必须是艺术的源泉，而不是上帝。伟大的美必须由人内心的感受来激发。人内心感受到什么，取决于他的内心有什么。人们之所以想把两者分开，创造出一种完全脱离宗教的艺术，是因为传统宗教不再能表达人类内心最基本的爱、希望和抱负。于是，人们到别处去寻找艺术的灵感。该去哪里寻找呢？只有到他们自己那里去寻找。

因此，人们感觉宗教是一种束缚力量，它抑制人自由表达他所认为的美的事物。这是一种人必须摆脱的束缚力量，因为它限制人自由表达他内心真正的爱，而他认为这种爱是愉悦的、美好的、和谐的。为了使自己摆脱不受喜爱的律法的支配，人们否定了艺术对宗教的依赖。他们在诠释「自我表达」的意义时，不考虑任何道德感或宗教敬拜。每个艺术家都试图表达一些似乎源于他自己的事物，一些新的事物，一些与众不同的事物。其价值在于它「与众不同」。因此，任何让人觉得与众不同的事物对他人来说都「一定有价值」，并且根据人们对它的看法，在不同程度上「对社会福利作出贡献」。这一理念就

是所谓的「现实主义」。现实主义——坦率而无拘束地表达人们心中真实存在的事物，而不是描绘纯粹想象和虚幻的理想。

然而，当人们决心让艺术摆脱对宗教的依赖时，却展示了两者之间密不可分的关系。当宗教失去意义，灵感就变得贫瘠和无效。正如拉尔夫·亚当斯·克雷姆所言——在用人造制造的宗教取代上帝启示的过程中，人们使得「属灵能量之泉」干涸，而属灵能量正是艺术冲动的源泉。

学生提问：这是谁的话？

建筑师克雷姆。他不是新教会成员，但他信仰宗教。他信仰基督教，他看到基督教是历代伟大艺术灵感的源泉。

于是，人们在他们至内在的思维和感觉中「取代宗教的任何事物里面」寻求艺术冲动。这直白地表明，在一个伟大的文明中缺乏真正的文化。它揭示出「人们是在黑暗中探索灵魂体验真正意义」。它并没有表现出对属灵统一、美或和谐的感知。许多艺术实验很好地证明了这一点。人性的部分很大程度上（从艺术中）被拿走了。几年前，有人将蚯蚓浸入彩色材料中，让它们在画布上爬行，它们画出了一幅「美妙的图画」，这一实验被誉为「伟大的艺术实验」，我对此感到非常好奇。

学生插话：他们现在开始把颜料直接扔到画布上。

是的，有人把不同的颜料装在袋子里，然后放在（画布）上，向他们射击，直到颜料完全流出来，看看会发生什么。这

是「艺术」。这当然是个极端的例子，并非所有的现代艺术都是这样的。我并不是在抨击所有的现代艺术，因为还是有人对宗教价值观有真正的想法，从而给艺术以灵感。我是在用极端的方式说明，如果决心将艺术完全从宗教和道德中分离出来，会导致什么后果。许多现代艺术确实为「基督教信仰的瓦解」作了见证，也为「（人类）隐藏冲动的释放」作了见证，这冲动长久以来被「人们不再理解的传统形式」所掩盖。（随着这冲动的释放），被虚伪的伪装所掩盖的邪恶随之浮出水面。艺术则成为人类真实内心情感的真实表现。因此，艺术被誉为「摆脱不再具有意义的宗教束缚的伟大解放者」。

关于这一点，罗斯金（注：约翰·罗斯金，1819-1900，英国艺术、建筑和社会评论家）曾说过这样一句名言——你可以从不同的人 and 不同民族的创造性工作中，像从一面镜子中那样，读出他们的性格。难道不是这样吗？如果人们努力，仅仅是为了表达他们自己，表达他们的本能冲动，而不是表达主在祂的话语中所揭示的真理，那他们所表达的将是他们内心真实感受的写照。那么，新教会对文化和艺术的发展会产生怎样的影响呢？我认为，著作的教导必然会引导我们回到过去——即使是我们这些处于这个教会初期的人——回到在圣言、宗教、属天和神性事物中探寻美的源泉。当人们的爱通过属天教义从自我

和世界转向主和邻舍时，人们就会希望表达由此而启发的生活理想。

有人说，著作缺乏艺术灵感，因为著作表面上理性、平实、冷静、逻辑性强、教条性强，缺乏诗意和文学美感。这在很大程度上是事实。旧约、先知书或《启示录》中充满了激发艺术灵感的意象，而著作中却很少有这样的意象。然而，著作展示了宇宙内在和谐的景象，以及宇宙与设计的密切联系，万物的统一性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对主『神性之人』的看见」和「对天堂『至大之人』的看见」所激发的和谐感、秩序感和美感，是人类在过去的所有时代中从未有过的。

我们也不局限于著作的理性和逻辑表达来获得灵感，因为著作将我们带回到圣言的字里行间，带着它所有的美，所有的诗意，所有的象征意义，并向我们表明「这是我们所（真正）谈论的」。这是我们所说的（字义），但现在我们明白了它的真正含义。这些美之事物是历代艺术的灵感源泉，而（著作）打开它们的真正内在含义，大大提高了它们作为艺术表现灵感的价值。脱离了圣言的文字，就不可能获得著作所给予的看见。只有一部圣言，而不是三部圣言。只有一部圣言。古往今来，只有一位上帝在圣言说话，旧约、新约和著作是同一部圣言。

因此，你不能说「著作的内容很不一样，没有给出任何艺术灵感」。著作会带你回到圣言的文字，然后说——看看这

是从哪里来的；看看这里真正涉及的是是什么；看看主在犹太教会时期和初态基督教会末期所说的话究竟是什么意思。这样，艺术的灵感就不会因为我们拥有著作而失去什么。我们所拥有的圣言，一直是基督教会和之前其他教会灵感的源泉。我们以极大的完满程度拥有这灵感。

我们现在有了——著作的教导使我们对这和谐有了更深的理解——主的「神性之人」和天堂的「至大之人」，这是神性本身的完美形象。这是人与人之间的完美和谐，是人与人之间的完美关系，因此从人类中形成了一个天堂，这也是上帝从起初创造的目的。人类的天堂，无非是将不同种类的人带入完美的和谐，让他们共同工作，形成一个被称为「天堂至大之人」的单元，让不同种类的人彼此建立起这样一种关系——每个人都能为其他人履行一种功用，这功用是他生命中最快乐的事，也能从其他人那里得到「对所做之事的认可与欣赏

（appreciation）」。这就是天堂。被称为天堂的正是整个人类的社群。著作描述了这幅图景。这是新的，以前从未有过的。因此我相信，在著作的教导中——与圣言文字的教导结合在一起——我相信存在着最伟大的艺术灵感源泉。我相信，新教会必将开启这源泉。如果我们真的爱这些事物，我们就会去表达它们。如果我们真的开始在自己的内心感受到这些事物，就会想要表达。以属天教义为灵感中心的艺术一定会得到发展。

到现在为止，我们的头脑中对著作和圣言文字之间的这种联系大多感到非常困惑。我们主要是从著作的角度，而不是从其他的角度来思考问题。我们思考的是在《圣爱与圣智》、《圣治》、《真实的基督教》这些著作中的抽象教导。我们说这是教条性的、理性的，不是艺术性的，不是能够激发艺术灵感的东西。但我们为什么不更深入地看看著作，看看它是如何「填充」圣言的所有文字，并赋予它们新的生命——想想看，这样会产生怎样的灵感。这可以从今天的新教会成员开始。如果他们带着爱和情感来看待著作和圣言，去感知和领悟其中启示给我们的天堂的内在之美，就一定会产生一种新的、奇妙的艺术和文化。不过不要问我这艺术和文化会是什么。因为我也不知道。